



佳鼎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11 日早上 9 時正

地點：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133 號 1 樓（科技服務大樓 106 會議室）

出席：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 3,000,000 股，出席率 100 %

主席：董事長 許德聖

記錄：許德聖



- 一. 報告股數：出席股東股數總數計 3,000,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3,000,000 股之 100%。
- 二. 宣布開會：大會報告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正式開會
- 三. 主席致詞：受百年溫疫影響，全世界經濟無一不受到大幅衝擊，營收與獲利連帶受到強烈影響。因應疫情因素及今年度有員工離職，未來將強化公司數位行銷能力及加強日本分公司業務開發以增加訂單。

四.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董事會提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8 年財務報表，業經森達會計師事務所王仲鳴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謹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原董事、監察人任期至 108 年 6 月 16 日止，依法改選

決議：董監事本次改選任董事三席、監察人一席，任期三年
選舉當選名單如下

股東編號	職 稱	姓名/名稱	當選權數
1	董 事	許德聖	1,275,000
2	董 事	林瑞揚	1,179,940
-	董 事	黃子恩	545,060
-	監察人	蔡明昇	1,820,060

第二案：

案由：因應公司法修改，茲修改本公司章程案，敬請 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爰因提升企業經營彈性與決策速度及減少相關管理成本，擬修改章程相關條文，自本次會期起，修正為一董一監制度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經投票表決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 60.6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並立即生效。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棄權/未投票
權數	3,000,000	1,820,060	0	1,179,940
比例	100%	60.67%	0%	39.33%

第三案：

案由：因應前第二案修改章程通過，改選董監事

說明：

- 1 依前第二案章程修正為一董一監制度決議通過，本次會期起生效，依法改選。
- 2 原第一案三董一監選舉結果，因章程修正一董一監制度通過後，自然當然無效。

決議：董監事本次改選任董事一席、監察人一席，任期三年
任期自 109 年 8 月 11 日至 112 年 8 月 10 日止。

<u>股東編號</u>	<u>職稱</u>	<u>戶名/姓名</u>	<u>當選權數</u>
1	董事	許德聖	1,820,060(60.67%)
-	監察人	蔡明昇	1,820,060(60.67%)

七.臨時動議：略

八.散會：